2021年度祁东县过水坪镇人民政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祁东县过水坪镇人民政府

二0二二年五月

**祁东县过水坪镇政府2021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一）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全面加强党对各领域各方面工作的领导，着力夯实基层基础，切实抓好本区域党组织建设。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强化“两个责任”，坚持正风肃纪，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加强社区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弘扬时代新风，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

（二）统筹区域发展。贯彻落实上级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本区域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全面发展。承担优化发展环境、采集企业信息、服务商贸企业、推进项目建设等工作。

（三）实施公共管理。负责辖区综合性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辖区社会管理、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市场监管、集镇管理、人口管理等工作。加强社会治理制度建设，领导基层自治工作，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健全自治为基、法治为本、德治为先的基层治理体系。

（四）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内应急管理工作，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在县直有关部门的指导下做好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和广大群众食品药品、道路交通安全监督检查工作，承担区域内防汛抗旱、森林防火、疫病防控以及其他气象、地质等自然灾害防御等应急管理工作。负责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接待群众来信来访，建立多元纠纷解决机制，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

（五）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领域和退役军人、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方面的相关政策，不断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政务服务方式，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改革，建立健全群众办事一次办结机制，完善镇、村（社区）两级便民服务平台，提高政务服务和政务公开水平，提升群众在享受公共服务方面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六）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过水坪镇政府现设”六办”、“三中心一大队”10个内设机构。“六办”即：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三中心一大队”即：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政务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过水坪镇部门预算包括：机关本级预算。

1. **人员编制情况**

祁东县过水坪镇人民政府是正科级全额拨款单位，至2021年12月，共有编制129名，其中在职95人。离退休人员34人。

**(四)2021年单位工作任务或年度计划**

（一）认真抓好农业生产。一是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根据县委县政府统一安排，我镇2021年粮食播种面积计划62530亩，其中早稻19480亩，一季中稻15985亩，晚稻20521亩，高档优质稻11659亩，玉米2912.5亩，豆类1581.4亩，薯类1265.5亩，小麦292亩，其他492.6亩。粮食产量任务26730吨，其中早稻8182吨，一季中稻7993吨，晚稻8414吨，玉米1282吨，豆类237吨，薯类397吨，小麦72吨，其他153吨。早稻集中育秧大田面积计划10000亩，其中机插机抛大田面积7000亩，专业化集中育秧面积5200亩。油菜种植面积计划24268亩，油菜籽产量任务3034吨。截至2021年12月，全年粮食播种面积计划已基本完成。二是建设好高标准示范农田。根据市县关于建设高标准示范农田的有关精神，我镇在观岭村、铁耆村、向阳村、百吉村等4个村下大力气改善当地的水利灌溉设施，扎实推进当地的高标准示范农田建设，四个村的建设项目均已于2021年9月底前全面完成。三是统筹油茶、中草药材种植。2021年，全镇共种植良种油茶4000余亩，主要分布在牙泉、延山市、福炎、百吉、逢源等村，平均每年可产鲜果250公斤/亩。大力发展中草药材种植，在同福发展吴茱萸、连翘等中药材种植280亩，在富民发展白芨、半夏等中药材种植70亩，在明远峰发展药牡丹、知母种植400亩。四是积极发展“一村一品”。在铁耆、福缘、延山市、姊妹岭等村发展砂糖橘种植2500亩，在岩鹅湾等村发展黑皮冬瓜种植100亩，在福日等村发展沃柑种植200亩，在福炎等村发展黄金奈李种植130亩，在过水坪、观岭等村（社区）发展翠冠梨种植100亩，在延山市村发展金槐种植40亩，积极鼓励各村特色种植发展。五是全力支持温氏集团项目。截至目前，全镇共建成投产温氏养鸭大棚17个，主要分布在福日、桑榆、观岭、逢源、福炎、福缘等村（社区）；位于过水坪社区、铁耆村交界处的温氏种鸭场规划面积200亩，目前已完成土地租赁和地表清理，位于福炎村和百吉村的养鸭小区分别规划占地85亩、65亩，目前已完成养鸭小区的土地租赁工作。发展温氏养猪方面，已与观岭、富民、福炎等村的3户规模养殖户进行深入合作，由温氏集团提供相关设施和技术支持，目前年出栏生猪可达10000余头。六是全面做好抛荒耕地复垦工作。会塘、年湖、团结、富民、百吉、逢源、姊妹岭等多个村的部分耕地由于现实原因，不适宜复耕水稻，为切实做好这批耕地的复垦利用工作，我们安排在这些耕地中种植红薯，目前已达2000余亩，确保无一坵耕地抛荒闲置。

（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一是积极引进产业项目。在“迎老乡、回故乡、建家乡”活动的感召下，过水坪社区的李景兵主动放弃原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资源县的事业，返回家乡投资开设了一个木材加工厂，吸纳本地就业10余人；在外创业的李明发动创业伙伴共同返回家乡兴办实业，预计投资2000万在绕城西线旁开办一家石灰厂，为本地的劳动者就业和经济发展作出了自己的贡献。年湖村的刘四平在村里新建了一个谷物烘干中心，方便了周边村民所种植的水稻等谷物的贮藏和销售，目前该烘干中心的年烘干粮食量可达2000吨。二是深化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明远峰村22.2亩耕地因重金属超标不适宜进行粮油种植，经过治理后，目前已经全部种植上中草药材药牡丹，充分发挥了特殊耕地的经济效益。三是推进农村违建专项整治。对全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进行了全面梳理，对上级交办的8件涉及占用基本农田的交办件及时进行了督办处理，分别向责任单位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书，切实抓好了农村乱占基本农田整改工作。截至目前，万利千陶粒厂、双桥粮食购销有限公司、湘雁晶细粉厂、福炎村委会、过水坪镇绕城西线、顺胜加油站等6个项目责任单位的7个违法用地已经按期补办用地手续，祁东县红炬工艺品有限公司已对占用耕地的部分进行拆除复垦，其他部分进行用地手续报批。交办的8个问题已悉数整改到位。四是推进全域美丽乡村建设。2021年10月，我镇作为全市仅有的2个湖南省级全域美丽乡村示范镇创建单位之一，深入结合镇情村情，依据“先建点、再成线、推成片”的创建思路，全力建好两个示范片：一片以2020年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百吉村为重点，对标省级美丽乡村精品村考核指标体系，高标推进创建工作，联动老耆、向阳和同福三村开展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另一片以2021年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大兴岭村为依托，联动牙泉、明远峰两村开展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目前各村创建工作均在稳步推进之中。五是强化乡村振兴队伍建设。机构改革后，我们将乡村振兴工作职责整合到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并以原扶贫办组织机构为基本框架，安排了4名对业务熟悉、工作责任心强的工作人员专门从事乡村振兴工作。各村（社区）也分别设立了乡村振兴工作站，指定了乡村振兴信息员专干，并为全镇每一名脱贫户、监测户均安排了一名结对帮扶干部，定期进行走访，乡村振兴队伍建设得到了充分加强。六是管好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镇驻村办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加强了对百吉村、明远峰村、大兴岭村三支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的日常管理，明确工作目标责任，严格实行周巡查、月调度、季督查制度，并建立了考核台账，作为年底评比奖惩的重要依据，引导驻村工作队切实做好各项基础工作，为如期完成今年的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任务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社会民生跨出新步子

（一）退役军人事务方面。严格按照上级规定开展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一是对全镇健在的6名抗美援朝老兵进行了慰问走访，积极帮助他们解决生活中遇到的困难。二是对户籍在我镇的今年荣获“四有”士兵和优秀士官的20名战士的家属进行了慰问走访并大力宣传，在全镇切实树立起优秀人民子弟兵的口碑，鼓舞更多有志青年参军入伍，保家卫国。三是认真做好了全镇参战参试人员、带病返乡人员名册的整理和归档工作，截至2021年12月，全镇共登记参战参试人员128人，带病返乡人员54人，全面落实他们应享受的政策，让他们感受到党委政府的关心关怀。四是做好了新参军入伍的13名新兵家门口的“光荣之家”铭牌的挂牌工作，营造“入伍光荣”的舆论大环境，强化军民鱼水联系。五是做好了返乡退伍军人的信息采集和登记工作，真正做到桌上有账，脑中有数，心里有底，积极引导退伍老兵“退伍不褪色，退伍不退志”，为本地的乡村振兴等工作发挥余热。

（二）未成年人保护方面。截至2021年12月，全镇共有孤儿26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23名，镇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均为其第一时间办理了相关手续，进行信息更新维护，确保其生活补助和待遇及时足额发放。对于村里的留守儿童，一方面我们逐村定期对他们进行走访，开展关爱活动，组织他们集中观看电影《正正的世界》；另一方面不断完善各村（社区）妇女儿童之家里的硬件设施和环境，如百吉村综合服务中心的妇女儿童之家中现在已经配备电脑3台，留守儿童可以在妇女儿童之家通过网络与在外地务工的父母进行视频通话，有效拉进子女与父母之间的感情，帮助留守儿童建立健康的心态，预防心理问题的发生。

（三）城乡社会救助方面。2021年，我们利用两个月的时间全面完成了全镇低保入户核查工作，核定我镇农村低保户389户533人，全年共发放农村低保金167.52万元；城市低保户59户66人，全年共发放城市低保金额32.14万元；核定五保（特困）户361户361人，全年共发放供养金226.82万元。全镇现共有残疾人口1566人，其中一、二级重残疾人口783人，均依规享受了相应的残疾人“两项补贴”，全年共发放生活补贴19.57万元，护理补贴56.62万元。针对个别家庭因病或突发事故而造成困难的情况，有重点地帮助和扶持，开展临时困难救济，2021年共向县民政局争取临时救助资金21.3万元，惠及436名临时困难群众。

（四）金融风险防范方面。一是坚决扛起了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的政治责任，合理调度政府资金，向市县各级单位部门多渠道拓宽资金来源，做好保运转、防风险的基础工作。二是从严打击非法集资行为，通过宣传横幅标语和宣传车加大对非法集资宣传，向各村（社区）发放了《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引导城乡居民树立正确的投资理财观念，远离非法集资诱惑。三是严格财政预算管理，制定出台了《过水坪镇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削减不必要的采购开支，坚持用党政机关的“紧日子”换老百姓的“好日子”，全力落实“六保”“六稳”工作任务。

（五）巩固脱贫成果方面。经过逐年动态调整，我镇现有脱贫人口1312户4704人，监测对象5户6人。一是巩固教育保障。实现义务教育阶段儿童少年零失学、零辍学，今年来全镇享受教育资助的学生共794名，其中“两免一补”210名，“雨露计划”126名，补助资金均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二是巩固医疗保障。全镇4704名脱贫人口、监测对象等困难群体实现医保100%参保，社保100%参保，实现了家庭医生签约全覆盖，定期享受免费体检。实现了21个村（社区）卫生室全覆盖，并配备了21名坐诊医生，村卫生室达标建设全面完成。三是巩固住房保障。确保全镇存在住房安全无保障对象清零，因灾造成住房安全无保障对象清零。全镇共有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2个，共集中安置易地搬迁户41户，目前已办理不动产登记41户，落实后续产业帮扶、就业帮扶、兜底保障等扶持政策41户。四是巩固就业保障。全镇共设立了扶贫车间14个，解决了172名劳动力的就业问题，其中脱贫户96人；在公益性岗位方面，结合我镇实际情况，科学安排脱贫户到护林员、保洁员、护水员等岗位工作，实现了抓村级事务和抓稳岗就业“两不误”；帮扶困难家庭方面，先后帮助了25个困难家庭的劳动力实现就业，目前月平均工资在600元左右。五是巩固产业发展。全镇现有规模农业产业企业 15家，经营状况普遍良好，新引进红薯种植和淀粉加工项目1个，目前各项进展顺利；共建设村级光伏电站2个（大兴岭、明远峰），每个村的年平均收益在4万元左右，全部所得收益除必要的成本（如电站运维费用等）开支外，其余收益均归到村集体经济收入，90%用于已脱贫贫困人口的公益性岗位工资以及参加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劳务费用支出。六是巩固集体经济。通过租赁等形式盘活闲置村级集体资产，大力发展壮大柑橘种植、中草药材种植等特色种植项目，实现了村级集体经济收益“空白村”的清零。

（六）污染防治开展方面。一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有序开展。各村（社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将本辖区的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写入村规民约（居民公约），严格落实门前“三包”和保洁员定期清扫责任，每月开展卫生评比，并张贴“最清洁、清洁、较清洁、不清洁”标识，营造浓厚的环卫保洁氛围。垃圾收运和城镇街道保洁方面，配备了2辆垃圾清运车、1辆洒水车，与丽洁环卫公司续签合同，实行“村收集、镇转运”的管理模式，做到了19个村、2个社区垃圾清运全覆盖，每天至少一次对镇区街道进行洒水保洁，确保镇区街道整洁干净。二是过水坪镇污水处理厂建设稳步推进。截至2021年11月底，污水处理厂项目征地全面完成，厂区建设目前正在日以继夜地加紧施工，一切进展顺利的情况下预计12月中旬可完成通水测试。三是河长制工作开展实现常态化。2021年，共计出动挖机台班360余次，配合人工清淤和护砌，完成长塘湾河铁耆段清淤护砌3.3公里，清淤量4500立方，完成车头河清淤疏浚2公里，清淤量2000立方，积极发挥了当地小水系的作用。在全镇制作了3处河长制永久性宣传栏，更换了铁耆、向阳、富民、百吉等村的村级宣传栏，切实抓好河长制宣传工作。全年共组织召开了4次河长制工作调度会和讲评会，对全镇的8条主要河流的巡河工作分季度进行了调度，严格按照镇级河长每月2次，村级河长每月3次的频度开展常态化巡河工作。2021年3月，在牙泉、姊妹岭、延山市的清江沿线开展了“垃圾清零”志愿服务活动，组织镇村两级干部和周边居民自发进行垃圾捡拾，护好一江清水。3月22日，组织开展世界水日主题宣传活动，充分利用我镇赶圩契机，在镇区主要街道路口组织发放宣传单1500余份，悬挂横幅10余条，并安排村干部结合日常走访工作入户进行宣传。四是严肃抓好五个重点行业整治。忠兴陶粒厂、保丰商砼经与企业主沟通已完全关停并实行整体搬迁，鸿发机砖厂、建旺陶粒厂、建邦商砼、万利千陶粒厂、元达砂场整改到位后现恢复生产，万家乐砖厂、红鑫砂场目前仍在停产整改中。

四、疫情防控进入新阶段

（一）继续抓好宣传引导。一是加强个人防护宣传。积极总结去年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中的经验，常态化出动宣传车下到各村（社区）进行宣传，每逢赶圩日组织镇社会事务中心的工作人员到市场和人员聚集点发放宣传单，在镇主要街道和路口悬挂宣传横幅，在镇机关工作人员微信群和村（社区）干部微信群中，实时转发全国各地新冠疫情最新进展，始终营造好浓厚的宣传氛围，处处提醒全镇广大群众新冠肺炎疫情并未远离我们，要持之以恒地抓好新冠肺炎疫情的常态化个人防护工作，乘坐公交车和前往人员聚集的地方要自觉佩戴好口罩，勤洗手，勤通风。二是加强疫苗接种宣传。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四项原则”，即“全民接种、应接尽接”“保证安全、能接尽接”“知情同意、愿接尽接”“落实责任、积极推进”总要求，通过电视、户外电子显示屏、微信群通知、“村村响”广播等方式，讲清疫苗良好的安全性、有效性及对保护健康、控制疫情的重要作用，提高全镇群众知晓率和接种疫苗的主动性，及时做好镇卫生院接种工作人员的再动员再部署，有序推进我镇疫苗接种工作。

（二）认真抓好疫苗接种。第一阶段接种情况。按照县委县政府的统一安排，第一针疫苗接种阶段，我镇共分配到新冠疫苗5540支，其中武汉生物1400支，北京科兴中维4140支，我镇结合前期各村（社区）摸排上来的情况，分村造具统计了各村（社区）应接种人员名册，并从5月19日开始接种1天，5月25日至5月28日集中5天时间进行了全镇性的新冠疫苗接种工作，全镇21个村（社区）在此期间共完成疫苗接种5540人，达到了应接种人员的35%，确保在家符合条件接种率达100%，并以村为单位对各村（社区）已经接种疫苗的人员进行了集中造册，为开展第二针疫苗接种工作和加强对全镇疫苗接种工作的总体管理打下坚实基础。6月11日至6月18日，我镇全面开展第二针新冠疫苗的接种工作，按照接种第一针疫苗时造具好的接种人员花名册，合理安排各村（社区）已接种第一针的居民有序到镇卫生院进行第二针的接种。截至目前，除已在外地进行接种和因身体原因不宜进行接种的人员外，全镇21个村（社区）已全面完成5082人的第二针接种工作，本阶段疫苗接种工作顺利完成。第二阶段接种情况。7月1日至7月25日，我镇全面开展18岁以上居民新冠疫苗接种工作，对前期应接未接的符合条件的居民，以片为单位，积极引导其有序前往镇医院进行接种，确保宜接人群全覆盖，并实现了新冠疫苗接种工作常态化。截至2021年12月，全镇已有29912人完成了全程接种，146人完成了“加强针”接种，2542名3-12岁儿童完成了新冠疫苗接种。

（三）有序开展应急演练。11月19日，我镇在过水坪镇中学操场上开展了全员核酸检测应急演练，演练设体温检测区、信息采集区、核酸采样区、临时隔离区、现场观摩区等五个区，全体党政领导、全体包村干部、“六办三中心一大队”全体工作人员、全体村（社区）“两委”干部、主要镇直单位负责人参加演练。本次演练模拟本地发现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后的应急场景，对镇机关53名参与核酸检测的工作人员实行“真枪实弹”的检测，全体村（社区）“两委”干部、镇直单位负责人在观摩区全程观摩，在最近的距离详细掌握开展全员核酸检测的基本程序和注意事项，切实提高镇村两级干部应对突发本地疫情和组织全员核酸检测的能力，织牢全镇疫情防控屏障。

（四）严格抓好人员筛查。我们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历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调度会上的要求，对我镇的返乡来镇人员进行了“地毯式”的摸排，镇村两级均组建了疫情防控摸排工作专班，有序组织镇村两级干部进组入户对本村（社区）“黄码（卡）、红码（卡）”（查验电子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和从中高风险地区返乡来镇人员的情况迅速开展“地毯式”摸排，一是做好返乡来镇人员主动报备的宣传引导，二是深入村组调查了解掌握当地外来人员线索情况，三是组织村（社区）干部逐户入户排查，做细做实返乡来镇人员台账，从严从速织密立体式的疫情防控网络，确保不漏一人。2021年来，我镇共排查到重点地区返乡来镇人员182人，其中来自中高风险地区的35人，来自有病例报告城市的19人，健康码红码2人，黄码12人，已进行核酸检测的182人，实行集中隔离的14人，实行居家隔离的33人，实行居家观察的182人，确保筛查从严从速，一个不漏。

五、综治应急迈上新台阶

（一）十大平安创建情况。深入推进社会治安防控攻坚战，确保治安巡逻常态化。2021年我镇累计共完成“平安乡村”摄像头安装1316个，设“平安乡村”镇级监测平台1个，监控室设镇政府综治中心，21个村（社区）均设立了村级“平安乡村”监测平台，实现治安巡逻和监控监测常态化，街面矛盾纠纷的化解率达到80%以上，救助帮助率达到100%。

（二）信访矛盾化解情况。2021年以来，我镇认真落实“五包一”信访联系工作制度，按照“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依法治访、齐抓共管”的原则建立和完善“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有关领导协同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为主要内容的信访工作领导责任制，采取重点信访案件主要领导牵头包案、挂牌督办等措施，对已摸排和发生的信访案件，明确要求分管责任领导及时处理结案，坚持一抓到底，直到问题解决。2021年来，我镇共受理信访案件24件，已办理22件，办理中2件，共排查化解矛盾纠纷28起。

（三）禁毒工作开展情况。一是大力开展禁种铲毒。2021年来我镇未发现任何形式的种植罂粟的情况，同时，由镇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牵头，组织镇派出所全警参与、上下联动、重拳出击，严厉打击各类涉毒违法犯罪活动，建立健全了禁毒工作领导机制和长效机制，全面推进禁毒工作社会化、严打整治常态化、宣传教育多样化、禁毒管理规范化。二是认真开展禁毒“大排查”工作。加大涉滇涉缅人员和吸毒人员排查，目前我镇共摸排在外重点人员24人，共有在册吸毒人员240人，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239人，为进一步加强管控和教育打下了坚实基础。三是大力开展禁毒宣传。利用“6·3虎门销烟纪念日”“6·26国际禁毒日”、重大节庆日等特殊时间节点，组织相关成员单位开展集中宣传，利用平时赶圩等特定时间，定期不定期发放禁毒宣传资料，及时上报工作信息。在百吉村村部旁建设全县第一个村级禁毒文化广场，在桑榆社区建设了一条长达300米的禁毒漫画长廊，向全社会广泛宣传毒品危害。四是大力开展缉毒执法。由镇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会同镇派出所对辖区内的重点场所进行突击检查和日常巡查，清除吸贩毒等违法犯罪行为滋生的土壤。今年以来，我镇新查实吸毒人员4人，外流贩毒人员1人，均已依法处理，总体形势平稳可控。五是严格开展毛发检测。对在岗在职的公职人员、新上任的村（社区）干部、新发展的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新一届县乡两级党代表、新一届县乡两级人大代表均实现全覆盖式的毛发检测，保证党员和干部队伍的纯洁性和代表性。

（四）安全生产监管情况。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坚持每天上路检查劝导，联合镇派出所、镇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开展道路交通安全检查，与三轮车，载客司机签订相关安全驾驶责任书，严厉处罚和打击无证驾驶、无牌无照、超速、超载、超重、酒后驾驶等违章违规案件，与各村（社区）签订交通安全责任书21份，在主要街道和路口悬挂宣传横幅50余幅，发放道路交通安全宣传资料3000余份，出动交通安全知识宣传车20余次；始终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施策，共制作设置道路交通安全警示标识1000余个，农交安实现辖区内全覆盖，全年共进行宣传教育16次，开展安全劝导38632次。认真汲取我镇“9·26”道路交通安全事故沉痛教训，针对我镇道路交通实际情况，重点整治了镇区范围内及各村（社区）主要交通要道安全隐患，联合县交警大队永昌中队和镇派出所对违规驾驶和乱停乱放行为进行严厉打击，占用公路进行谷物晾晒等为违规情况也得到有效遏制。进一步强化对烟花爆竹零售点、加油站、砖厂、陶粒厂等特殊场所的安全生产日常监管，力保重点行业全年安全生产事故零发生。

（五）应急管理开展情况。精心组织、扎实开展好汛期、森林火灾高发期应急管理和自然灾害防治工作。4月份进入汛期以后，重点加大了对各地质灾害点，易滑坡点，临水临崖路段的排查整治力度；9月份进入森林防火期后，加强了对易发山火的林草地段的日常巡护，并继续抓好各项措施的落实，大力做好防汛防火减灾宣传教育工作，不断提高群众的防范意识、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

（六）打击电信诈骗情况。我镇始终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着力开展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工作。今年以来，县委县政府反馈我镇涉缅涉诈人员共计85人，经过镇村两级干部和镇派出所的积极劝导，省市及云南边境各方人脉关系的大力协调，目前已有76人主动回国，1人已经进入缅甸指定隔离点，剩余8人正持续开展劝返工作，劝返率达90.58%，营造了电信网络诈骗人员主动放弃违法犯罪行为，向善向好谋求幸福生活的良好正面导向。

（七）网络舆情应对情况。截至目前，未有与我镇相关且影响恶劣的网络舆情发生，涉及村（社区）“两委”换届的来信来访和上级交办舆情4件，均已核实妥处。祁东县12345政府服务热线方面，今年来我镇累计办件94件，其中涉及交通运输管理3件，涉及社会服务1件，涉及城乡建设4件，涉及农林畜牧水利24件，涉及资源环境19件，涉及社会保障14件，涉及效能作风6件，涉及城市管理9件，涉及安全监管1件，其他13件，已办结94件，办理率100%。所有已办结的工单件均与来电人进行了有效沟通，认真仔细明确地答复了来电人，取得了绝大多数来电人的认可和感谢。

（八）宗教事务管理情况。今年以来，做好了全镇宗教工作的摸底工作，并形成了专门的台帐。在前期摸排调查的基础上，成功取缔了位于过水坪社区中心南街19号的基督教私设聚会点，该聚会点于2015年8月正式开始活动，日常参加活动的基督教徒12人，已于2021年5月正式取缔，并对参与聚会的相关宗教人员进行了深入的谈话和教育，积极引导他们到正规合法的聚会点参与正常宗教活动，切实消除全镇宗教领域的潜在风险隐患。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着不少问题和不足。一是基础设施建设还不够完善。二是村集体经济发展和农民持续增收的难度较大。三是基层社会矛盾仍然较多，维护稳定的形势仍然严峻。四是少数党员干部年龄偏大，知识结构老化，适应不了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等。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将在接下来的时间里，认真研究制定出切实有效的措施，一年一个脚印逐步解决化解。

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收入总计242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424.1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2021年度支出总计242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24.18万元、项目支出899.92万元。

**（二）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42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63.0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261.07万元。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42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89.35万元,公共安全支出43.5万元，科学技术支出27.5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5.9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2.39万元，节能环保支出39.1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43.08万元，农林水支出587.74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47.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9.92万元，其他支出18万元。

**（三）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分类情况**

1、基本支出1524.1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62.88%，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1054.14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470.04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项目支出899.9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37.12%。分别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4.3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43.07万元、农林水支出552.02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47.5万元、其他支出18万元。

**（四）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分类情况**

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4.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了0.02万元，具体支出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4.5万元，其中：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支出4.5万元。2021年，国内公务接待共52个批次、496人次（包括陪同人员）。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万元，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含执法用车）。

三、财务及资金管理情况

过水坪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法律法规，结合过水坪镇实际情况，制定了一系列财务管理办法：《过水坪镇财务管理制度》、《过水坪镇资金监督管理办法》、《过水坪镇控债化债制度》、《过水坪镇政府采购申报备案制度》、《过水坪镇财政资金事前、事中、事后抽查、巡查制度》等。一年来，所有资金监管人都各司其职，严格把关，按章办事；大多数资金使用人也循规蹈矩，自觉遵守财经纪律，如实报账。总之，通过加强财务管理，规范各种财务行为，极大地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过水坪镇政府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2424.1万元，其中单位基本支出1524.18万元、项目支出899.92 万元；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率100%，其中单位基本支出完成率100%，项目支出完成率100%。

其产出和效益情况概述如下：

1. 保证了工资及津补贴的正常发放，提高了职工的福利待遇，充分发挥了所有职工的工作积极性。
2. 保证了单位公用经费的正常支出，极大地提高了机构各项职能的运转效率。
3. 确保了2021年过水坪镇居民全部实现脱贫，使所有贫困户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温暖。
4. 加快了重点项目建设进度，尤其是绕城西线项目征地拆迁工作。
5. 加快了老街改造、道路交通、生态治理、美丽乡村等方面的基本公共设施工程建设。

6、改善了多数居民的生产生活条件，努力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

7、推动了行政区域内的民政、卫生、体育、计划生育、文化教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提升精神文明建设质量。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存在的主要问题有：

1、乡镇财政收支矛盾突出。镇政府财政收入单一，自从烟花爆竹企业整体关停退出后，我镇短期内难以找到稳定可观的税收来源。故除各类专项资金外，镇政府可自行支配的资金十分有限，加上县财政对乡镇经费的拨付不够及时，使得一方面在面对人民群众所反映的实际困难时，镇政府往往因资金匮乏而无法及时解决，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另一方面，机构改革后许多镇属单位工作人员并入镇政府“三中心一大队”，使得镇政府需要承担的各项运转开支倍增，要维持机关的正常运转已经十分勉强，客观导致机关工作人员各项基本待遇长期处于延迟落实或无法落实的状态，严重挫伤了机关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2、预算控制率有待降低。除政策性因素以外，由于部分临时、紧急或突发的工作任务导致年中追加预算。

3、专项资金少，资金压力大。针对过水坪镇经济基础薄弱、资金压力大的现状，重点产业项目的落实尚需进一步的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建议有：

1、细化预算编制，精益求精做好预算编制工作。同时进一步加强内设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指标要求进行操作。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财务严格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4、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附表：1. 过水坪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 过水坪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3．过水坪镇人民政府2021年度县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过水坪镇人民政府

2021年5月16日

附表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 祁东县过水坪镇人民政府 填报人：段湘宁 电话：1810734366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投入（10分） | 预算配置（10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局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5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8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5　 |
| 过程 （60分） | 预算执行（20分）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4.5 |
| 预算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4.5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该指标以2021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该指标以2021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预算管理（40分）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7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7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7 |
| 过程 （60分） | 预算管理（40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6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产出及效率（30分） | 职责履行（8分）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县绩效办2021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该部分总分）×8。 | 　 | 　8 |
| 履职 效益（22分） | 经济效益 | 10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9 |
| 社会效益 |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 合计分数： | 96 |

附表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祁东县过水坪镇人民政府 填报人：段湘宁 电话：18107343661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21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113　 | 95　 | 　100%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20年决算数** | **2021年预算数** | **2021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4.52万元　 | 　10万元 | 4.5万元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0　 | 0　 | 0　 |
|  其中：公车购置 | 　0 | 　0 | 　0 |
|  公车运行维护 | 0　 | 0　 | 0　 |
|  2、出国经费 | 　0 | 0　 | 0　 |
|  3、公务接待 | 4.52万元　 | 　10万元 | 4.5万元　 |
| 项目支出： | 1556.17万元　 | 899.92万元　 | 899.92万元　 |
|  1、业务工作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 　 | 　 | 　 |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0.14万元 | 34.33万元 | 34.33万元 |
|  2、运行维护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 　 | 　 | 　 |
| 节能环保支出 |  | 5万元 | 5万元 |
| 3、县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 　 | 　 |
| 城乡社区支出 | 27万元 | 243.07万元 | 243.07万元 |
| 农林水支出 | 916.53万元 | 552.02万元 | 552.02万元 |
|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 582.5万元 | 47.5万元 | 47.5万元 |
| 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 |  | 18万元 | 18万元 |
| 公用经费 | 443.88万元　 | 470.04万元　 | 470.04万元　 |
|  其中：办公经费 | 110.11万元　 | 　131.6万元 | 　131.6万元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24.91万元　 | 57.52万元 | 57.52万元 |
|  会议费、培训费 | 15.23万元　 | 11.65万元　 | 11.65万元　 |
| 公务接待费 | 4.52万元 | 4.5万元 | 4.5万元 |
| 印刷费、其他商品与服务 | 289.11万元 | 264.77万元 | 264.77万元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1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1、5万元以上非工资性开支须经党政班子成员集体研究决定；2、30万无以上开支项目须出具可行性报告，及上呈县财政评审；3、统一采购办公用品，严格管理各类资产，及时处理闲置资产；4、公务用车、接待用餐须事先向分管领导报告，并按低标准执行；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和县级专项资金等（参照年初预算所列项目）；“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附表3：

2021年度县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填报单位：祁东县过水坪镇人民政府 填报人：段湘宁 电话：18107343661  |
| 专项资金名称 | 　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节能环保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负责人及电话 | 周天宇15116833398 |
| 县级主管部门 | 祁东县财政局　 | 实施单位 | 过水坪镇人民政府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执行率（B／A） |
| 年度资金总额 | 　 | 899.92万元 | 100%　 |
| 其中：中央、省、市级补助 | 　 | 　 | 　 |
|  县级资金 | 　 | 899.92万元 | 100%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认真抓好农业生产、改善乡村人居环境、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打击电信诈骗，修建村级公路方便群众出行 | 已按预定目标，如数如质完成各项任务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
| 产 出 指 标 | 数量指标 | 　农村环境整治 | 　 | 688平方 | 688平方 | 　 |
| 反电信诈骗宣传 | 　 | 12000人次 | 12000人次 | 　 |
| 村体育活动场所 |  | 3处 | 3处 |  |
| 村级道路硬化 |  | 15公里 | 15公里 |  |
| 灌溉稻田 |  | 5.6万亩 | 5.6万亩 |  |
| 河道清淤 |  | 18公里 | 18公里 |  |
| 稻田抛荒数 |  | 821.8亩 | 821.8亩 |  |
| 疫情防控督查 | 　 | 每日 | 每日 |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 100% | 100% | 　 |
| 各个项目完成时间 | 　 | 按计划合同完成 | 按合同完成 | 　 |
| 时效指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 100% | 100% | 　 |
| 　预算执行率 | 　 | 98%以上 | 100% | 　 |
| 　投入劳力人次 | 　 | 8000 | 8000 | 　 |
| 成本指标 | 专项资金支出 | 　 | 899.92万元 | 899.92万元 | 　 |
| 　 | 　 |  |  | 　 |
| 　 | 　 |  |  | 　 |
| 效 益 指 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产业合作收益 | 　 | 15万元 | 15万元 | 　 |
| 农民人平年增收 | 　 | 5000元 | 5000元 | 　 |
| 工商个体户人平增收 | 　 | 1万 | 1万元 | 　 |
| 绩 效 指 标 | 效 益 指 标 | 生态效益 指标 | 　污染防治成效 | 　 | 显著 | 提升 | 　 |
| 　水资源保护 | 　 | 改善 | 明显改善 | 　 |
| 施工对环境的影响 | 　 | 较小 | 控制较好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居民人居环境 | 　 | 明显提高 | 显著提高 | 　 |
| 居民文明程度 | 　 | 提升 | 较大提升 | 　 |
| 招商引资条件 | 　 | 提升 | 较大提升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90%以上 | 95% |  |
| 　农民满意度 | 　 | 90%以上 | 95% |  |
| 说明 | 无 |
|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省、市级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1.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单位实际完成数。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4、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超过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值较多（30%及以上）的原因逐条进行分析，书面作出说明并提出改进措施。 |